

**临潼区2026年秦文化旅游区管理委员会环卫保洁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服务类)**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 <u>600000.00</u>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 <u>600000.00</u>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项目性质	<p><input checked="" type="radio"/>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p> <p><input type="radio"/>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1</u>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4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p>(1) 供应商应为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 提供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后附法人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p> <p>(3) 政府采购政策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或监狱企业, 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p>

		歧视待遇。
5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radio"/>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1</u> % (2%-3%)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接受
6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u>1</u>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input type="radio"/>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input type="radio"/>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7	集中答疑	<input type="radio"/> 组织，答疑地点为：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组织
8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 <u>10</u> % [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30%。 [其他采购方式]无须设置。
9	合同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固定总价 <input type="radio"/> 固定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input type="radio"/> 其他： _____
10	争议解决 途径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input type="radio"/>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input type="radio"/>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1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 <u>严二艳</u> 联系电话： <u>15339125391</u> 电子邮箱： <u>/</u>

采购需求(服务类)

一、项目概况

为临潼区秦文化旅游区提供环卫保洁服务，服务范围包含秦俑村村道、商业街区、广场、公园、临马路及办公区门前道路的日常清扫保洁及辖区内公厕的保洁服务。采购人对服务全过程实行百分制考核，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兑付直接挂钩，健全监督考核机制、落实长效管理措施，提升环卫作业管理质量，改善区域环境卫生。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1、工作区域：秦俑村村道、商业街区、广场、公园、临马路及办公区门前道路，辖区内公厕。

2、工作内容：①按人均工作量均衡原则，依划定责任区和规定工作时间开展清扫保洁，严格落实“六净六无”标准（车行道净、人行道净、道沿石下净、墙基树穴净、隔离带净、雨污水口净；无抛洒物、无漏扫丢堆、无积存污水、无人畜粪便、无乱倒垃圾、无焚烧树叶杂物）。②规范使用大扫帚清扫，垃圾全部倒入指定垃圾桶（屋、箱），严禁乱堆乱倒；及时清掏果皮箱、保持有效容量，确保各类垃圾容器无外溢；爱护作业设备及公共设施，损坏或丢失按价赔偿。③作业人员不得擅自离岗、扎堆闲聊，上岗须穿戴安全标志服，垃圾车作业时设置安全作业标志牌，坚守安全作业原则。④派遣专职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日常运营管理，所有上岗人员统一着装，严格遵守甲方内部规章制度。⑤按要求将辖区垃圾统一收集至甲方指定垃圾箱/桶，确保收集及时、无堆积。⑥按环卫保洁行业标准开展公厕保洁，保持公厕内外整洁、无异味、设施完好。⑦对管委会地面、重点道路及核心区域开展实时巡查清扫、冲洗服务，及时清理突发垃圾、污渍，确保区域环境卫生持续达标。

三、技术要求（如有，一般适合于技术服务项目）

①作业频次：执行一天两扫和全天保洁制度，夏季（5月1日-9月30日）早7:00前完成首次清扫，8:00-12:00上午保洁，12:00完成二次清扫后12:00-18:00下午保洁，19:00-22:00夜间保洁。冬季（10月1日-次年4月30日）早7:30前完成首次清扫，其余保洁时段与夏季一致。②作业标准：全程遵循“六净六无”及设施管理、人员作业相关要求，清扫细致、保洁及时、操作规范；重点区域按采购人现场调度要求开展冲洗作业，满足冲洗频次及标准。③安全作业：所有现场作业人员经安全培训后上岗，作业中严格遵守交通安全及环卫作业安全规范；垃圾车等机械作业须按规定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杜绝安全事故。

四、服务要求(如对人员配置、专业设备、服务标准等)

1、人员配置

(1) 拟投入本项目环卫作业人员不少于38人，人员配置满足全时段、全区域保洁及重点区域巡查冲洗需求，优先安置现有环卫作业人员，确保人员稳步过渡、作业顺利移交。

(2) 人员其他要求：

①年龄65周岁以下（身体健康、能胜任岗位的可适当放宽，需提供相关证明）；②五官端正、身体协调，能适应户外环卫作业；③无身体缺陷、无传染性疾病、无高血压/心脏病等不适宜户外作业的疾病，上岗前提供有效健康证明；④为人诚实、吃苦耐劳、无不良嗜好，具备1-5年环卫清洁行业工作经验；⑤统一配置工装（样式、颜色经采购人审核认可），每人每年2套，另统一配置雨衣、雨鞋等劳保用品，费用由乙方承担；⑥服务期内为所有上岗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额不低于行业标准），保险凭证提交采购人备案；⑦道路清扫保洁人员工资执行西安市最新市容环卫行业工资标准，福利待遇含工资、降温费、取暖费、高温津贴、节日慰问、体检等，所有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⑧严格遵守《民法典》《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确立合法劳务关系，签订正式用工合同，规范用工、保障员工合法权益；⑨落实保洁员个人防护、防暑降温和疾病防控措施，加强技能培训，推动保洁队伍专业化、年轻化发展；⑩全年对员工开展不少于1次岗位技能、消防安全、作业安全、治安法规等培训，培训记录提交采购人备查。

2、专业设备

乙方根据项目保洁范围、作业频次、人员配置等实际情况，配置满足项目全流程实施需求的清扫工具、垃圾收集转运设备、道路冲洗设备、安全作业设施等，所有设备保证完好、可正常使用，设备购置、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3、服务标准

合格，严格执行采购人提出的全部服务要求，作业过程符合国家、陕西省、西安市及临潼区环卫保洁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及规定。

4、考核办法

为健全项目监督考核机制，促进长效管理措施落实，提升环卫作业管理质量，特制定本考核办法。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年3月1日至今）承接过的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为准）。

（二）进度要求

乙方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环卫保洁服务，服从采购人日常工作调度、进度安排及迎检工作要求。

（三）成果交付要求

乙方每月向采购人提交环卫保洁服务工作月报，内容包括当月作业人员配置、作业频次、垃圾收集量、设施维护情况、安全作业情况、重点区域巡查冲洗记录、采购人整改要求落实情况等，作为当月服务考核的重要依据。

（四）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合格，严格执行采购人提出的全部服务要求，作业过程符合国家、陕西省、西安市及临潼区环卫保洁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及规定。

（五）其他要求

1、付款内容：包含垃圾收集费、劳务费、耗材费（含工作服）、福利待遇、税收、人员保险费、管理费等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若甲方为乙方提供部分耗材和设施，相关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开票要求：乙方须在每月付款前向采购人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采购人每月30日前完成考核，次月5日前送达结果，供应商凭考核结果申请兑付当月服务费。

4、报价为含税固定总价一次性包死，超支或亏损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影响。

5、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终止合同，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6、承包期间，因乙方未执行国家政策法规、管理不善、服务不规范等引发事故、纠纷或受到主管部门处罚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应费用。

7、严格遵守《民法典》《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确立合法劳动关系，签订正式用工合同，规范用工、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8、充分保障保洁员工资、社保及各项福利待遇，落实个人防护、防暑降温 and 疾病防控措施，加强技能培训，推动保洁队伍专业化、年轻化发展。

(1) 考核对象和内容 考核对象：环卫工人和管理人员。 考核内容：日常考核和迎检考核

(2) 考核机制 建立日常检查与月度考核相结合的百分制考核机制，采购人对承包人实行不定期检查，每月 25 日-30 日以暗访形式开展月度考核；有下列一次性否决事项之一的，视为当月考核不合格。触发任一一次性否决事项的，直接视为当月考核不合格，不再执行附表 1 百分制评分及本办法（5）的奖惩规则。①公司员工无理聚众闹事、上访造成恶劣影响的；②不服从街办统一安排和调度造成重大失误的；③一个月内被区级部门通报批评两次的；④被省、市级部门通报批评的。

(3) 考核标准及评分办法 见附表 1：《项目考核标准》，本项目日常考核、迎检考核的基础量化评分均按附表 1《项目考核标准》执行，基础扣分与本办法（5）约定的额外奖惩分值叠加计入当月考核总分。

(4) 服务费的兑付 采购人每月 30 日前完成考核，次月 5 日前将上月考核结果送达承包公司，承包公司凭考核结果申请兑付当月服务费。

(5) 奖励和惩罚 奖励以正式通报/表扬文件为准，受省级通报表扬每次加 8 分、市级每次加 5 分、县级领导大会表扬/通报表彰每次加 3 分；承包期内未按要求履职造成失误的每次扣 1-5 分，受县级领导点名批评/局通报批评的每次扣 3 分；不服从管理、未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书面警告 1 次扣 1 分、2 次扣 3 分、3 次终止合同；所有奖惩分值计入当月考核得分。

5、供应商其他要求：（1）建立规范的档案管理制度，妥善管理人员档案资料、文书档案及管委会上传下达的相关文件。（2）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管委会地面清扫、道路及重点区域实时巡查清扫、冲洗等服务方案。

五、商务要求(如服务期限、款项结算等)

(一) 服务期限：8个月

(二) 款项结算

分期付款。第1至7个月，承包人每月考核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每期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2%；第8个月承包人考核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6%，付清全部合同款项。

六、其他

(一) 对服务商的业绩要求

9、道路清扫保洁人员工资执行西安市最新市容环卫行业工资标准，福利待遇含工资、降温费、取暖费、高温津贴、节日慰问、体检等。

10、加强协调配合，优先安置现有环卫作业人员，妥善解决现有人员和装备安置，确保人员稳步过渡、作业顺利移交。

(六) 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合同约定，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采购人：西安市临潼区秦始皇兵马俑博物馆服务区管理委员会(盖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李二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6年5月13日

